

青岛市政府采购

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安全提升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采 购 人：青岛市崂山区电子政务和大数据中心

代理机构：青岛中睿必得招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DGP370212000202602000306

日 期：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1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1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2
	1. 项目说明	12
	2. 服务要求	12
	3. 商务条件	12
第五章	评审办法	30
	1. 相关要求	30
	2. 评分标准	32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33
第六章	供应商须知	34
	1. 采购依据以及原则	34
	2. 合格的供应商	34
	3. 保密	35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报价有效期以及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35
	5. 踏勘现场	36
	6. 询问及答复	36
	7. 偏离	36
	8. 履约担保	36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36
	10. 磋商文件	36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7
	12. 响应报价	37
	13.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38
	14. 响应文件的加密、上传	39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39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9
	17. 质疑	39
	18. 投诉	40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41
第七章	开启响应文件、磋商、成交	43
	1.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43
	2. 开启响应文件	43

3. 磋商小组	44
4. 评审程序	45
5. 评审	46
6. 澄清有关问题	46
7. 磋商、最后报价、综合评审	47
8. 成交	48
9. 成交结果公告以及成交通知书	49
10. 响应无效	49
11. 废标	50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50
13. 违法违规情形	51
14. 违规处理	52
第八章 纪律要求	53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53
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53
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53
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53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范本	54
1. 签订合同	54
2. 追加合同金额	55
3. 服务质量与验收	55
4. 合同范本	55
第十章 响应文件格式	62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安全提升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6年06月24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212000202602000306

项目名称：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安全提升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91.3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91.3 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

3.2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credit.shandong.gov.cn）及信用青岛（www.qingdao.gov.cn/credit）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供应商请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www.ccgp-qingdao.gov.cn）注册并登陆后进行网上投标报名（已注册用户可直接从【供应商报名】入口登陆后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投标；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获取采购文件

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磋商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磋商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6 月 24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6 月 24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新锦路 6 号崂山区行政服务大厅 6 楼第五开

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媒介：本项目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青岛政府采购网（www.ccgp-qingdao.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上发布。预算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项目，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

3.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青岛市崂山区电子政务和大数据中心

地 址：青岛市崂山区鑫海财富大厦

联系方式：0532-8899623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青岛中睿必得招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青岛市李沧区金水路 1577 号

联系方式：188532089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宁

电 话：18853208999

如有询问，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在线提交。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上述公告页面查看。

8bea2c3a-0bcc-42a5-94ee-ff4956f5946c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青岛市崂山区电子政务和大数据中心
2	采购代理机构	青岛中睿必得招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安全提升服务项目
4	分包及成交规定	本项目不分包。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预算金额为 91.3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为 91.3 万元，其他资金为 0 元。
6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报价	不接受
7	报价有效期	自报价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9	履约保证金	不需要交纳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费支付金额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按照成交金额据实结算。具体费率：100 万元以下 1.5%。成交公告发出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1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依法依规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www.ccgp-qingdao.gov.cn ）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磋商公告页面，供应商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供应商已收到。
1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报价方案	不允许

14	响应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
15	最后报价	本次响应报价实行多轮报价，原则上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最后报价前必须告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并以最后报价为最终报价。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报价的，按其前一次报价进行评审。
16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及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有关要求详见采购公告和第三章。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17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及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8	进口产品采购	不允许
19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优惠标准	本项目无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20	响应文件编制	供应商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盖章	在磋商文件的第十章响应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印章”处，分别签单位公章、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 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2019 年 7 月 10 日版”。 特别提示：1、制作响应文件时，单项绑定 pdf(word) 文件时无需再电子签章，单项绑定的 pdf (word) 文件不再作为响应文件上传。 2、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系统自动合成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个 pdf 响应文件。供应商需要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上述三个 pdf 响应文件上进行电子签章，并上传。(单项绑定的 pdf(word) 不再上传)

22	响应文件加密、上传	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时，系统通过供应商当前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供应商可以下载保存。
23	供应商签到及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支持网上远程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启会议。若到现场开启响应文件，应携带上传响应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启。开启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 1. 供应商在线签到：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响应无效。 2. 供应商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开始解密。
24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磋商公告页面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25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共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2人。
26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7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确定一个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和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8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28.1	书面形式的定义	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磋商公告、磋商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28.2	相关评审标准认可要求	潜在供应商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上传后将无法删除），制作响应文件时上述材料只能通过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审时不予认可。
28.3	分包和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不允许

28.4	监督和管理	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财政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的管理。
28.5	关注	潜在供应商须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www.ccgp-qingdao.gov.cn ）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否则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8.6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8.7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无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	提供形式	备注	必须提交
1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电子文档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事业单位法人（或所属分支机构）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分支机构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及授权书（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即对应“分支机构负责人”）。	是
2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电子文档	格式详见附件	是
3	声明函	电子文档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是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电子文档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接受非中小微企业报名，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是
5	（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电子文档		否

备注：

- 1、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 2、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本项目为 1 个包进行招标。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包含提供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1.3 本项目所提供服务达到国家有关标准，包括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等。

1.4 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有关标准，成交供应商供货时应当提供有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等。

1.5 供应商应保证货物是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后，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成交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者故障负责。所投产品应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应有检测报告等详细资料。

1.6 属于信息网络开发服务的，采购人在本项目范围内无授权限制且在本项目范围内无使用限制。

2. 服务要求

2.1 项目背景

依据山东省、青岛市电子政务外网设计要求，崂山区于 2019 年顺利完成了电子政务外网改造，将原有的社区外网、金宏网利用 MPLS VPN 技术，整合成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并于 2024 年对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的承载网络进行了 SRV6 的升级改造。目前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已经是一个能覆盖整个崂山区电子政务应用的城域网络。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已经改变了原有区属局委办、街道办、各个管区的网络接入方式。所有这些单位已经能按照统一的规划，以 SRV6 VPN 方式统一接入到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中。

早在 2021 年，崂山区电子政务和大数据中心（以下简称“中心”）就针对电子政务外网中运营过程中存在的网络安全风险进行了有针对性的部

署，启动了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安全提升服务项目。该项目依据“安全”和“可靠”两个原则，通过部署必要的安全系统，使得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具备了网络流量的检测、防御和审计管理，系统的漏扫和防御管理，设备的安全登录、运维审计和日志审计管理等功能。做到了外部安全问题进不来、内部安全问题出不去；安全问题及时发现、准确定位和及时修复；实现了安全问题提前预警、自动分析和安全策略自动调整。

本次项目中，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中现用的安全设备和系统将继续沿用。根据《资产无偿使用承诺书》，中心对现有在用安全设备具有使用权和管理权。为充分利用现有设备，中心每年支付固定的安全服务费用以购买所需的安全设备软硬件维保、安全设备使用授权以及相关安全专项服务等。

2.2 项目采购内容

2.2.1 采购要求

本次项目中，采购人以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供应商对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进行安全运维服务。

★供应商必须提供满足采购人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性能、功能的软硬件设备以及相关服务来保证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安全体系的正常运行。以此保证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的安全性和可靠性。不允许其它业务共享使用本项目内的相关设备。

供应商为本次项目所提供的安全设备，其所属产品种类如被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则在中标后需提供该类产品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或者尚在有效期内的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本次项目内容包括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安全服务所需要的软硬件设备维保、补充购买必要的安全设备使用授权、安全专项服务等。本次项目中使用到的各类安全设备、系统以及各组成部分之间所必须的网络互联跳线等各类耗材费用，均计入本项目。

本项目共 1 包。供应商提供的安全设备必须根据采购人要求部署在指定位置。采购人以支付服务费的形式结算。与本次崂山区外网安全运维服务相关的技术实施工作将全部包含在本次服务费中，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相关费用。

2.2.2 整体服务要求

(1) 贴合实际，符合等保要求

根据目前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进行实际综合安全分析考量,同时结合积极防御、综合防范的方针策略和等级保护的原则对这些系统进行整体设计,使得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满足等保 2.0 中关于二级防护要求。必须确保外部安全问题进不来,内部安全问题出不去。

(2) 注重整体, 重视联动

结合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现有情况,面向未来发展目标和需求,进行安全系统的体系建设,通过合理部署安全产品来进行有效的监测和防御,保证系统安全性不断增长的需要,确保崂山区整个电子政务外网系统安全可靠。

(3) 注重落地, 重视服务

在安全策略制定上,要尽量考虑安全机制的合理性,对重点信息资源,实现重点保护。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安全机制的规模和复杂性,使之具有可操作性,避免因过于复杂而导致安全措施难以执行。严格按照实际需求制定安全策略,保障网络信息系统安全可靠。提供统一的安全管理、安全运维、安全服务等手段,保障业务系统、监控系统、数据分析系统等可持续运行。

(4) 注重预警, 加强控制

对检测出来的安全事件,进行合规并有效的处理,强化安全管控细粒度。加强对网络攻击行为、应用攻击行为、数据窃取行为的防护和检测,及时发现和阻断外部恶意人员和内部违规人员的非法操作,并全面留存电子证据以备查证,确保非法人员非法操作走不脱。

(5) 着眼未来, 实现可持续安全运营

以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 IT 资产为基础,以业务信息系统为核心,以维护体验为指引,从监控、审计、风险和运维四个维度建立起来的一套可度量的统一业务支撑平台,能够对业务信息系统进行可用性与性能的监控、配置与事件的分析审计预警、风险与态势的度量与评估、安全运维流程的标准化、例行化和常态化,最终实现业务信息系统的持续安全运营。

2.2.3 安全设备软硬件维保需求

1、维保服务设备清单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设备性能	型号	使用位置	已使用年限
------	----	----	------	----	------	-------

防火墙(集成 IPS 功能)	2	台	双电源；吞吐量 25Gbps，配置 6 个 10/100M/1000M 自适应千兆电接口、4 个千兆 SFP 接口（含光模块）及 6 个接口扩展槽。配置 4SFP+万兆扩展卡（含光纤模块）。配置 60G SSD 硬盘；配置下一代防火墙访问控制、入侵防御（IPS）模块；	启明星辰 USG-FW-4000-T-NF3610	公用网络区的市级出口边界	5
上网行为管理	2	台	性能参数：应用层吞吐量：10Gb，IPSEC VPN 加密性能（最高性能）：800Mb，支持用户数：25000，包转发率：360Kpps，每秒新建连接数：40000，最大并发连接数：2000000。 硬件配置：规格：2U，内存大小：16G，硬盘容量：1T SATA，电源：双电源，接口：6 千兆电口+2 万兆光口 SFP+。 功能：上网行为管理 AC 拥有专业的用户认证与管理、应用控制、流量管控、行为审计等功能，结合行为感知平台 BA，提供行为日志大数据分析能力，有效识别行为风险。；含：上网行为管理软件；	深信服 AC-1000-B2150		5
防火墙(集成 IPS 功能)	1	台	双电源；吞吐量 25Gbps，配置 6 个 10/100M/1000M 自适应千兆电接口、4 个千兆 SFP 接口（含光模块）及 6 个接口扩展槽。配置 4SFP+万兆扩展卡（含光纤模块）。配置有 60G SSD 硬盘；配置下一代防火墙访问控制、入侵防御（IPS）模块；	启明星辰 USG-FW-4000-T-NF3610	安全管理区边界	5
终端安全准入控制系统	1	台	提供病毒防护、补丁修复功能、准入控制功能授权，主要针对 PC 终端、服务器的准入控制管理，包含：应用准入、802.1x 准入、Portal 准入、终端入网合规检查、隔离修复、访问控制等功能。整机支持 600Mbps 吞吐量，可管理 3000 终端以下环境。设备配置有 1 个串口，6 个千兆以太网电口，1TB SATA 硬盘，单电源，1U 设备。	奇安信 NAC-N1500S	公用网络区	5
终端安全准入控制系统	1	台	提供病毒防护、补丁修复功能、准入控制功能授权，主要针对 PC 终端、服务器的准入控制管理，包含：应用准入、802.1x 准入、Portal 准入、终端入网合规检查、隔离修复、访问控制等功能。整机支持 600Mbps 吞吐量，可管理 3000 终端以下环	奇安信 NAC-N1500S	互联网接入区	5

			境。设备配置 1 个串口，6 个千兆以太网电口，1TB SATA 硬盘，单电源，1U 设备。			
防火墙	2	台	双电源；吞吐量 25Gbps，配置 6 个 10/100M/1000M 自适应千兆电接口、4 个千兆 SFP 接口（含光模块）及 6 个接口扩展槽。配置 4SFP+万兆扩展卡（含光纤模块）。配置 60G SSD 硬盘；配置下一代防火墙访问控制；	启明星辰 USG-FW-4000-T-NF3610	机关互联网出口边界	5
抗 DDOS 网关	2	台	软硬一体设备，专用硬件平台和安全操作系统，整机抗攻击能力 10Gbps。2 个 GE 管理口，4 个 100/1000M Base-TX 业务口，4 个 SFP 插槽，4 个 SFP+插槽；2 个扩展槽，双电源。配置 4 个万兆 SFP+接口插槽（含 SFP+光收发模块）。	启明星辰 ADM-GUARD-7800N		5
上网行为管理	1	台	性能参数：网络层吞吐量（大包）：1Gb，应用层吞吐量：750Mb，带宽性能：500Mb，IPSEC VPN 加密性能（最高性能）：120Mb，支持用户数：500（限制），包转发率：90Kpps，每秒新建连接数：8000，最大并发连接数：400000。 硬件参数：规格：1U，内存大小：4G，硬盘容量：128G minisata SSD，电源：单电源，接口：6 千兆电口+2 千兆光口 SFP。 功能：专业的用户认证与管理、应用控制、流量管控、行为审计等功能，结合行为感知平台 BA,提供行为日志大数据分析能力，有效识别行为风险。	深信服 AC-1000-B1500Y	市民文化中心边界	5
IPS	1	台	吞吐量 25Gbps，1 个 RJ-45 Console 口，2 个 10/100/1000 Base-T 带外管理口，4 个具备 BYPASS 功能的 10/100/1000Base-T 接口，4 个千兆光口（不含光模块），2 个具备 bypass 功能的万兆 SFP+多模接口（含 SFP+多模光口模块），1 个扩展插槽，2 个 USB 口，双电源。	启明星辰 NGIPS5000-E-SR	市民文化中心边界	5
防火墙	1	台	双路供电电源；最大吞吐量 14Gbps，标配 16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千兆电接口，2 个千兆 SFP 接口及 4 个 SPF+万兆接口（含光模块）；标配 60G SSD 硬盘；支持下一代防火墙访问控制、入侵防御、网络防病	启明星辰 USG-FW-4000-T-NF3100	互联网接入区卫健局出口边界	5

			毒、上网行为及 URL 分类管理、流控和 IPSec VPN 模块；			
安全态势感知平台	1	套	1、集成数据库，无须再独立安装数据库系统，亦无须对数据库进行专门的维护。数据库应可支持分布式弹性扩展，提供数据冗余存储。提供弹性扩展能力和数据高可靠冗余存储。包含系统平台框架、资产管理、安全事件管理、基础关联分析、标准脆弱性管理、风险评估、首页、标准的报表模块、标准的响应管理模块、权限管理、知识管理、系统自身管理、内置 1 个本地事件采集器（日志采集器），支持 200 管理节点授权 2、在综合展示界面中能够显示系统的基本管理信息，包括最近 30 分钟告警状态雷达图、最近 1 小时事件趋势图、最近 24 小时的 10 条告警列表，能够显示最新 5 分钟内的 10 条告警列表、包括各类型事件数量和等级，最近 24 小时资产告警排行 Top10 等以及事件量曲线 3、系统提供基于资产的拓扑视图。系统可以按列表和拓扑两种模式显示资产拓扑节点，可查看每个资产的基本属性、事件信息、告警信息、漏洞信息、风险信息、关联事件、访问配置数据等，并且支持向下钻取，直接进入事件列表、关联告警列表。 4、日志范式化：系统必须具备日志范式化功能，实现对异构日志格式的统一化，范式化字段至少应包括事件接收时间、事件产生时间、事件持续时间、用户名称、源地址、源 MAC 地址、源端口、操作、目的地址、目的 MAC 地址、目的端口、事件名称、事件摘要、等级、原始等级、原始类型、网络协议、网络应用协议、设备地址、设备名称、设备类型等； 5、日志可加密压缩传输，保证数据的完整性和机密性；日志可加密存储，支持大数据量存储；支持加密压缩方式转发，定时转发；系统可以统计不同采集器和不同安全域下的设备个数并以饼图展示，统计采集器或安全域中事件量 Top10 以柱图展	启明星辰 TSOC 平台*1 TAR-AIO-9*1 FC1100*2	一个平台+1个日志探针+2个流量探针（公用网络区和互联网接入区）	5

		示，配以统计列表； 6、事件分析模块：系统提供交互式事件分析模式，供用户按照自己的需求通过仪表盘与系统存储的所有事件进行交互，实现按需查询，支持查询嵌套，可任意回退，查询时间缩短至秒级。系统可将用户的查询条件保存为策略，供后期快速分析使用，支持策略的导入导出；可以对选中日志进行视网膜视图分析，以可视化方式展示日志的源 IP 与目的 IP 分布走向；可以多种形式展示动态事件移动图，包括折线图、柱状图、折柱混合图、等级堆积图等，并可进行选择切换；系统具有基于规则的安全事件实时关联分析的能力，能够对不同的事件进行相关性分析，发掘潜在的信息；系统提供基于图形化方式的关联规则编辑器；具有多级关联的能力，即一次关联后的事件可以跟其他事件再次关联，并不断的延展下去，二次关联，三次关联，四次关联，等等，深度不限 7、态势综合展示：系统提供网络安全态势功能，可对采集的信息进行分析和计算，将分析所得的网络安全态势可视化进行展示，可展示网络总体安全态势，包括 1 小时事件数、24 小时规则命中次数、24 小时规则命中 Top5、资产信息统计、24 小时告警统计、15 分钟攻击分布、资产核查信息、5 分钟威胁 KPI、1 小时业务健康度、资产漏洞 Top5、1 小时告警和事件趋势、攻击地图 8、资产态势：可对资产进行分析，实时呈现网络资产的安全态势，包括：资产类型统计数据、资产日志接入态势、资产告警态势、资产漏洞态势、资产核查态势、高危资产态势、资产风险等级、攻击类型 Top5、资产风险态势、攻击风险趋势、漏洞端口 Top10、安全域维度数据、业务系统维度数据 9、攻击态势：可对网络面临的威胁和攻击进行分析，实时展示网络面临的攻击数量及趋势走向，外部和内部攻击的分布情况，攻击成功和失败的数量及分布，攻击类型			
--	--	---	--	--	--

		与安全域、资产类型对应关系的走势情况，最近 15 分钟的各类攻击关系展示，各安全域及业务系统面临的攻击态势等 10、威胁告警态势：可综合全网依据告警策略所触发的各类告警信息进行态势展现，通过各类饼图、柱图、趋势图等形式辅助数据的直观展示；可在同一饼图中，显示告警类型和告警严重等级两个维度的对比关系；可展示不同区域内告警类型和告警严重等级的比对统计信息；支持不同区域的告警类型和严重等级的发生数量趋势图展示。 11、大数据分析子系统：大数据分析子系统需具备海量数据处理能力，采用基于分布式架构数据库进行数据整合和存储，采用分布式搜索引擎进行数据的查询和钻取，采用数据聚类、攻击链关联、机器学习、攻击模型构建等方法实现数据监测与交互分析、攻击路径分析、历史关联，实现对恶意代码、攻击入侵、扫描探测、违规行为、可疑行为、武器化部署阶段、远控阶段、侦查阶段的安全预警。 平台流量探针：必须具备范式化功能，实现对异构流日志格式的统一成自定义协议 vflow；有独立的管理界面，通过浏览器可以登录到采集器上进行查看和配置，能够对当前采集器进行配置，能够监视采集器所在服务器的运行状况、设置采集器的时钟同步服务器。采集器可分布式部署。支持端口镜像与被动接收两种采集方式，被动接收支持 NetFlow、NetStream、Sflow 和 jflow 的采集 分布式分析探针:2U 上架设备，最大吞吐量 3Gbps，提供 4 个 1000M Base-T 网络接口,最多提供 7 个扩展槽位,冗余电源,96G 内存，32T 容量硬盘； 威胁感知：支持网络威胁感知，基于基础检测日志进行威胁分析，基础日志包括入侵检测日志、恶意样本日志、恶意域名日志；各种日志提供单独的视角展示；能够展示、查询各种日志的元数据。			
--	--	--	--	--	--

		攻击者、被攻击者视角支持展示对应的地理位置或资产信息、对应的被攻击者、事件日志数量，对应数量可以进行跳转至对应数据以助于进一步分析； 提供不少于 6 种的专业模型视角：攻击者视角、被攻击者视角、事件视角、样本视角、威胁情报视角、脆弱性分析视角等多维度的专业视角，并可进行线索分析钻取能力； 支持内网安全和外部攻击两个主线分析维度，内网提供：WEB 攻击、扫描探测、异常行为、暴力破解、僵尸网络分析五个场景；外网提供：WEB 攻击、扫描探测、异常行为、暴力破解四个场景 脆弱性感知：支持基于旁路网络流量发现内部的脆弱性，包括弱口令、漏洞和高危端口；支持根据登录成功的流量判断脆弱口令，支持 telnet、ftp、tftp 协议脆弱口令检测，支持自定义脆弱口令以防止常用复杂口令被爆破；支持监测网络环境中在公网开放的高危端口，并记录高危端口连接记录；支持监测内部主机存在的漏洞，并记录存在对应的攻击行为； 资产感知：支持对网络资产进行感知分析，可配置多级资产分组，编辑资产分组范围，支持自动发现网络资产配置，可编辑资产的类型、标签、系统、位置、服务等信息；支持公网私用配置，可将非私有地址配置成内部资产，并可自定义资产的地理位置；支持发现失陷资产，支持基于 SMB 攻击行为、蠕虫传播行为、其他内网攻击以及用户手动确认攻击成功事件分析失陷主机，可以查看主机失陷判定事件的判定性质和处理流程；支持对单资产进行分析，基于时间轴展示资产受到攻击的全部事件 威胁情报：提供威胁情报视角，展示命中情报的数座数据，支持 IOC 一键云查，支持自定义威胁情报，可下载、导入情报库模板；支持基于时间轴展示威胁情报总览情况。 威胁处置：支持与 IPS、WAF、防火墙产品			
--	--	---	--	--	--

			进行联动阻断，可通过目的主机信息、异常访问事件、告警级别、命中威胁情报等参数配置自动化阻断规则，可配置阻断时长信息 威胁展示：支持全局态势、威胁情报态势、沙箱监测态势、外部攻击态势、资产态势、横向攻击态势展示；			
网络流量溯源系统	1	套	设备配置有双电源； 1. 网络接口：采集端口 2 个 10G 以太网网络接口，光口，4 个 1000M 以太网网络接口，光口。 管理通讯端口：2 个 10/100/1000M 以太网网络接口，电口 2. 存储系统：硬盘：4×4TB 3.5' SATA 热插拔 RAID 模式：RAID5 3. 处理能力 流量处理能力：4.5Gbps 数据包处理能力：1,000,000pps TCP/UDP 会话处理能力：每秒 200,000 业务性能管理系统：硬件，RAID/8TB。可选购额外的服务器连接授权，最大可扩展至连接 10 台服务器。	科来 NG2506X	公用网络区 互联网接入区	5
VPN	2	台	性能参数：最大理论加密流量（Mbps）：350，最大理论并发用户数：8000，IPSec 加密最大流量（Mbps）：200，设备整机理论最大吞吐量：1.2Gbps，设备整机理论最大并发会话数：150W。 硬件参数：规格：1U，内存大小：8G，硬盘容量：64GB SSD，电源：冗余电源，接口：6 千兆电口+4 千兆光口 SFP。 软件规格容量：最大用户数 80000，最大用户组 8000，最大角色数 500，最大 web 资源数 500，最大 tcp 资源数 500，最大 13vpn 资源数 500。 功能：采用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布的 SM1、SM2、SM3、SM4 密码算法及其协议，支持	深信服 VPN-1000-S2100	互联网接入区	3.5

			多种身份认证方式、细粒度访问权限控制等主要功能，另外可选配扩展支持 EMM 功能（单独收费），保证远程系统接入的用户身份安全、终端/数据安全、传输安全、应用权限安全和审计安全，符合国家商用密码标准，具有快速、易用、全面等优势特点。			
TAP 交换机	2	台	1、标准 1U 机架式结构；业务接口配置 48 个万兆光口（兼容千兆），含 6 个万兆接口模块；提供一个 Console 口、一个 GE RJ45 管理口； 2、单系统处理性能 480Gbps；复制性能 480Gbps；所有端口支持 100%线速转发无丢包； 3、单台设备支持一对一、一对多、多对一、多对多等方式的流量汇聚和流量复制功能； 4、支持最大复制份数仅受面板接口数量限制； 5、设备所有业务接口支持自定义配置输入/输出（I/O）模式；可配置为输入端口用于接收流量，也可配置为输出端口用于将流量输出到其他设备； 6、支持基于硬件的流量过滤功能，支持不少于 2K 条 IPv4/v6 的七元组（源/目的 IP 地址、源/目的 TCP 端口号、协议号、VLAN、物理端口）匹配规则； 7、支持不少于 96 条的字符串匹配规则（匹配深度 128 字节，匹配长度 8 字节）； 8、支持 Ipv4/Ipv6 五元组与字符串组合匹配规则； 9、支持面向会话的负载均衡分流，基于源和目标 IP、源和目的端口、协议号等五元组条件组合的哈希算法。	中创腾锐 PF3048L	公用网络区 互联网接入区	5

2、设备维保服务具体需求

- 每日对以上硬件进行状态检测，确保设备运行正常。每季度对检测结果出具详细的设备运行检测报告，明确设备运行状态、潜在问题及整改建议，需经

双方确认留存。

- 定期关注厂商发布的固件、安全补丁，如有新的补丁发布则及时完成更新升级。
- 定期检查安全设备配置，确保符合安全策略；并根据实际业务调整，及时优化防火墙、入侵检测、上网行为管理，态势感知探针等相关安全设备的安全策略。配置变更需详细记录、可追溯可回滚。
- 定期收集、整理设备运行日志及安全日志，进行异常分析排查。
- 发现设备故障后，需对故障设备及时进行检测并明确故障原因。对需要更换的故障部件及时更换，不得拖延推诿。当设备出现无法修复的故障时，需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性能和功能的同类设备，确保整个安全体系的防护性能不降低。

2.2.4 新增服务需求（硬件）

为进一步保障崂山区政务外网网络运行稳定通畅，全面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计划在政务外网互联网出口处部署一台独立 IPS 入侵防御设备。该设备性能要求如下：

国产化硬件平台；提供双电源；提供不少于 4 个具备 BYPASS 功能的 10/100/1000Base-T 接口，千兆光口（含光模块） ≥ 4 个，万兆光口（含光模块） ≥ 4 个，不少于 1 个扩展插槽，USB 口 ≥ 2 个；网络吞吐 $\geq 60G$ ，每秒并发连接数不少于 1000 万。该设备应包含相关安全设备授权服务及运维服务。

2.2.5 安全设备使用授权需求

目前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中的现用安全设备的特征库授权（包含安全特征库、病毒库升级服务等）均已到期，需购买相关使用授权，具体需求如下：

设备名称	授权名称	部署区域	数量	备注
终端安全管理 系统（互联网）	终端安全准入控制系统	互联网接入区	1	550 个 WIN PC 端授权
				1600 个信创 PC 授权
				4 个 LINUX 服务器授权
				7 个 WIN 服务器授权
深信服	上网行为管理上网安	互联网接入区	2	新增功能模块

AC-1000-B2500	全模块使用授权			
深信服 AC-1000-B2150	上网行为管理上网安全模块使用授权	公共服务区	2	新增功能模块
启明星辰下一代防火墙 USG-FW-4000-T-NF3610	IPS 入侵防御模块使用授权(含特征库升级服务)	公用网络区的 市级出口边界	2	
启明星辰 NGIPS5000-E-SR	IPS 入侵防御模块使用授权(含特征库升级服务)	市民文化中心	1	
启明星辰安全态势感知探针 TAR-AIO-9	安全态势感知探针高级威胁检测授权、病毒检测授权、授权状态	安全管理区	1	
深信服 AC-1000-B2150	上网行为管理 URL&应用识别规则库、软件升级授权	公共服务区	2	
深信服 AC-1000-B1500Y	上网行为管理 URL&应用识别规则库、软件升级授权	市民文化中心	1	

2.2.6 安全专业服务需求

本项目中，安全专业服务包含安全检测、支撑保障、安全监管、咨询培训、人员驻场等服务，具体需求如下：

安全服务内容		具体服务内容
安全检测服务	信息资产识别服务	对区核心机房及市政务云中的信息资产进行全面梳理，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资产类型、IP 地址、业务部门、责任人、用途、操作系统等。
		协助对东华云的信息资产进行全面梳理工作。
	基线核查	对系统中账号、口令、授权、日志、IP 通信等方面内容进行自动化核查
	漏洞检测服务	使用专业的检测工具，基于漏洞数据库，对区核心机房及市政务云中的系统的安全脆弱性进行快速检测，发现可利用漏洞。
		主动通报发现的东华云中的系统漏洞信息。
	一体化安全管理平台	自编系统运维
支撑保障服务	应急演练	提供的应急演练包括但不限于：应急演练方案、应急演练环境准备、应急演练实施、应急演练报告、应急演练总结。
	应急响应	系统入侵类应急服务
		恶意代码类应急服务(病毒、蠕虫、木马、间谍软件)
		数据安全类应急服务
		拒绝服务攻击类应急服务

网络安全服务	互联网接入区监管	以态势感知为核心，基于多种手段构建起持续的监测能力，对用户在互联网侧暴露的资产进行持续监测，对外源性网络安全事件进行监测、研判、分析、处置；对互联网侧内部终端进行行为监测，发现问题进行分析、处置、告警。对异常行为、异常流量、异常请求等进行人工判断，有机结合人、机、智，综合提升网络安全预警能力，加强攻击溯源能力。
	公用网络区监管	以态势感知为核心，基于多种手段构建起持续的监测能力，对用户在金宏网侧的资产进行持续监测，对外源性网络安全事件进行监测、研判、分析、处置；对金宏网侧内部终端进行行为监测，发现问题进行分析、处置、告警。对异常行为、异常流量、异常请求等进行人工判断，有机结合人、机、智，综合提升网络安全预警能力，加强攻击溯源能力。
	专人驻场服务	派遣一名专业的安全运维人员提供 5*8 小时驻场运维服务。
咨询培训服务	安全咨询	对安全管理、安全技术、安全科研课题、安全热点事件、行业安全规范提供咨询、解读、分析、指导服务。
		当系统出现异常，怀疑为安全事件时，提供事件分析和加固建议，以及安全事件追踪与取证技术支持。
		安全体系建设和运维中，对于安全产品、安全技术、管理制度、国家法规、行业政策等问题，提供安全咨询建议和方案。

	安全预警通告	安全通告预警信息包括最新的安全漏洞，病毒，安全补丁以及最新的入侵手法等。
	安全培训	安全意识培训、安全技能培训

2.2.6 采购控制价

类别	服务内容	控制价（万元）
安全设备硬件服务投入	新增 IPS 设备服务费用	4.5
	现有设备运维费用	25.9
安全设备授权投入	终端安全管理系统（互联网）	10
	AC 防病毒授权（新增）- 互联网接入区	4
	AC 防病毒授权（新增）- 公共服务区	4
	IPS 授权-金宏防火墙	4
	IPS 授权-市民文化中心	2
	安全态势感知探针授权	5
	上网行为管理授权	5.4
安全技术服务投入	安全检测服务	2.1
	支撑保障服务	3
	网络安全服务	15
	咨询培训服务	1.4
	一体化安全管理平台	5
合计		91.3

★注：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控制总价及各分项控制价。

2.2.7 服务期限：一年。

2.2.8 服务考核指标要求

服务考评指标	服务考评标准	备注
安全日志留存	安全设备日志均保留 12 月	
漏洞扫描次数	≥12 次	

中高危漏洞督促修复率	100%	
病毒查杀次数	≥12 次	
终端病毒查杀率	100%	
服务器配置核查次数	≥4 次	
中高危配置督促修复率	100%	
网络安全培训次数	≥4 次	
应急演练次数	≥1 次	
资产识别更新次数	≥4 次	
应急响应时效	提供 7*24 应急响应服务 特别重大事件(I 级), 5 分钟作出响应, 提供远程 7*24 小时响应服务、1 小时到达现场进行应急响应服务; 重大事件(II 级), 10 分钟作出响应, 提供远程 7*24 小时、2 小时到达现场进行应急响应服务; 较大事件(III 级), 30 分钟作出响应, 提供远程 7*24 小时响应服务、4 小时到达现场进行应急响应服务; 一般性事件(IV 级), 30 分钟作出响应, 提供远程 7*24 小时响应服务、远程无法解决时, 在 4 小时到达现场进行应急响应服务。	安全运维中的事件分级, 参考两项核心文件: 《国家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和《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事件分类分级指南》(GB/T 20986-2007)
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发生次数	0 次	
上级单位通报次数	0 次	
驻场运维人员满意度	≥90%	
业务年均中断时间	≤4 小时	
内部用户满意度	≥90%	

3. 商务条件

3.1 服务期限：服务期限 1 年，采购人视供应商履约情况有权选择进行下一年度的合同续签，最长服务期限不超过 3 年。

3.2 服务地点：青岛市崂山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在合同中约定。

3.4 验收

服务期满或完成服务成果后，采购人应对服务成果进行详细而全面的验收。采购人有权根据招标文件规定要求成交供应商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签署验收报告单，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3.5 服务保障

中标人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第五章 评审办法

1. 相关要求

1.1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1.2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1.3 依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磋商报价的须提供本单位的服务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磋商报价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本磋商文件小型、微型企业的相关价格扣除标准执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1.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3.4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

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3.5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4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4.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1.4.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5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数四舍五入）。

1.6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原件的扫描件，且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投标报价	10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或者最终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它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或者最终价格）×10。
	企业业绩	10	供应商 2023 年 1 月 1 日后承接过的同类项目，每提供 1 项有效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须提供合同原件或复印件电子文档，未提供不得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技术部分	响应情况	12	全部满足技术条款要求的得 12 分，实质性条款有 1 项不满足的，为无效投标。 每出现 1 条负偏离，扣除基础分 2 分，扣完为止。
	项目需求调研与现状分析方案	10	供应商对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现状、安全风险、业务需求调研全面，分析精准贴合本地实际，得 10 分；调研分析内容完整但深度不足，得 7 分；调研分析内容欠缺的得 3 分，未提供调研分析方案不得分。
	数字化安全运维平台建设方案	10	供应商提供自研数字化安全运维平台方案，可实现资产台账、漏洞台账、告警台账、巡检记录全线上化管控，功能贴合政务场景，得 10 分；仅提供基础平台思路，无自研能力支撑，得 7 分；提供基础平台思路可行性较差不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3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安全运维服务实施流程与管控体系	10	供应商提供的运维服务全流程（日常巡检、漏洞整改、安全加固）规范清晰，管控机制可落地，岗位职责明确，得 10 分；流程完整但管控措施简略，得 7 分；流程欠缺、管控措施不切合项目实际的得 3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安全事件闭环处置与溯源分析方案	10	供应商提供安全事件闭环处置与溯源分析方案，安全事件从发现、研判、处置、复盘、溯源全流程闭环管理，方案可落地，有政务场景处置经验，得 10 分；处置流程。方案描述无漏缺项能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7 分；仅提供基础处置流程，无闭环管控，得 3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政务系统对接与兼容性保障方案	10	供应商政务系统对接与兼容性保障方案，针对崂山区现有政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的对接适配方案完整，兼容性保障措施到位，有同类政务系统对接案例，得 10 分；方案及措施完整但针对性欠缺的得 7 分，仅提供基础对接思路，无落地措施，得 3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项目管理与文档交付方案	8	供应商提供项目管理与文档交付方案，项目进度管理、质量管理、保密管理体系完善，全周期文档电子化交付方案规范，符合政务项目管理要求，得 8 分；方案完整但内容简略，得 5 分；方案模糊简略的，得 2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应急响应与处置保障方案	10	供应商应急响应与处置保障方案，提供分级应急处置流程、7×24 小时响应机制、应急人员分工清晰，配套线上应急工单数字化管理体系，有政务应急处置案例，得 10 分；具有基础应急保障方案，但处置流程简单粗略，得 7 分；具有应急保障方案，但应急处置流程有缺项漏项，得 3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	-------------	----	--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3.1 说明：

3.1.1 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的规定，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优先采购产品的，享受政府采购优先政策：

3.3.1 评审时，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或价格折扣（详见评分标准）。

3.3.2 供应商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第六章 供应商须知

1. 采购依据以及原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4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
- 1.5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1.6 《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 1.7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合格的供应商

-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2 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报价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2.4.1 联合体各方应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4.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2.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4.6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报价，但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上述规定。
- 2.5 除采购人拟采购进口产品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外，供应商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2.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7 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即为合格供应商，具有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资格。

3.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当事人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报价有效期以及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竞争性磋商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报价有效期

4.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响应文件以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报价有效期内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其响应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4.5 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以便供应商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5.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供应商经过采购人允许，可以进入项目现场踏勘，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供应商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询问及答复

6.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询问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在线提交。

6.3 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查看。

7. 偏离

采购人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磋商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8. 履约担保

本项目供应商无需提供履约担保。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磋商文件

10.1 磋商文件的组成

10.1.1 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以及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

范性文件。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4) 采购需求；
- (5) 评审办法；
- (6) 供应商须知；
- (7) 开启响应文件、磋商、成交；
- (8) 纪律要求；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响应文件格式；
- (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确认，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

详见投标文件（打开 .cg 采购文件后自动获取）电子目录。

12. 响应报价

12.1 响应报价的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供应商应对所投包中的货物进行报价，对每一包货物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响应报价的次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报价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署。

12.6 供应商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磋商小组对各响应文件进行比较。

12.7 开启响应文件时，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照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供应商应书面确认。

12.8 唱价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报价进行唱价。

12.9 供应商的成交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2.10 采购人不接受未经中国海关报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货物报价。

12.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未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报价。

13.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3.1 响应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进行编制。

13.2 响应文件编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响应文件签章：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供应商可对供货现场以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供应商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3.5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技术响应表和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况。

14. 响应文件的加密、上传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5.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要求：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后，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5.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论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终止之前，在磋商文件没有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销其响应文件。

17. 质疑

17.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磋商文件的，可以依法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7.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7.3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4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7.5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通过系统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8. 投诉

18.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供应商投诉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18.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18.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18.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5 代理人提出投诉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6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bea2c3a-0bcc-42a5-94ee-ff4956f5946c

第七章 开启响应文件、磋商、成交

1.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1.1 宣布开启响应文件纪律；

1.2 宣布主持人、唱价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1.3 查看在线签到家数，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等特殊规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外，少于三家开启响应文件会议结束；不少于三家开启响应文件会议继续进行；

1.4 供应商根据要求在限定时间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开始解密；

1.5 供应商授权代表在开启记录上确认；在规定时限内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启响应文件结果；

1.6 开启响应文件结束。

2. 开启响应文件

2.1 开启响应文件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所有供应商须在开启响应文件前规定时间内签到。

2.2 开启响应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开启响应文件记录由供应商线上确认。

2.3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响应文件过程和开启响应文件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供应商未参加开启响应文件的，视同认可开启响应文件结果。

2.4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启响应文件。

2.5 在评审结束前，供应商请保持在线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要求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要求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时，供应商需要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

线提交上述内容。系统不接受超时提交的澄清、材料和报价。

2.6 各供应商的最终评审得分和排序将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告知。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以及以上单数。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项目磋商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确定磋商小组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磋商小组成员的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磋商小组负责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磋商文件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供应商。

3.5 磋商小组具有依据磋商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磋商小组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3.6 磋商小组的职责：

3.6.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并做出评价；

3.6.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3.6.3 推荐成交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6.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3.6.5 对围、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作出认定。

3.7 磋商小组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7.3 严格遵守评审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3.7.4 发现供应商在招报价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3.7.5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7.6 编写评审报告；

3.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7.8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3.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3.8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8.1 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8.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3.8.3 自身与政府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4. 评审程序

4.1 宣布评审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4.2 组织推荐磋商小组组长；

4.3 资格性审查；

4.4 符合性审查；

4.5 澄清有关问题；

4.6 磋商

4.7 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4.8 磋商小组进行综合评分；

4.9 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4.10 编写评审报告；

4.11 宣布评审结果。

5. 评审

5.1 资格性审查

5.1.1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5.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www.qingdao.gov.cn/credit）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响应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响应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5.1.3 在资格性审查时，磋商小组依据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见附件1）审查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情况。

5.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附录。

5.3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或响应无效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响应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响应无效说明。

5.4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第二条“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一）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

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6. 澄清有关问题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7. 磋商、最后报价、综合评审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7.1 磋商程序

7.1.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7.1.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并要求其重新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印章的响应文件。由其授权代表印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印章并附身份证明。

7.2 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7.2.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7.2.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

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7.3 磋商小组进行综合评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7.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报价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8. 成交

8.1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或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8.2 竞争性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

8.3 对于分包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可以选择多包响应但限制成交包数的，成交人的选择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分包及成交规定”确定。

8.4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

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8.5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6 磋商小组根据全体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8.7 磋商结果应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9. 成交结果公告以及成交通知书

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后立即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和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或者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后不签发成交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9.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都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响应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10.1 响应报价高于采购预算或采购最高限价的；

10.2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10.3 对“◆”条款经磋商小组实质性变动、采购人代表确认内容不响应的。

10.4 应提供而未提供带“▲”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10.5 对允许偏离的非实质性条款，偏离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的；

10.6 不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10.7 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

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8 报价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10.9 磋商小组判定供应商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10.10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编制、签章的；

10.11 磋商文件第三章规定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提供不齐全的；

10.12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13 响应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

10.1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对响应无效的认定，必须经磋商小组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响应无效的事实依据。

11. 废标

1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1.1 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外，在报价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报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1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1.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采购控制价的；

11.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1.1.5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11.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2.1 磋商小组成员的更换

12.1.1 磋商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审的原则，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审工作。出现评审专家临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法定标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要按照有关程序及时补抽专家，继续组织评审。如无法及时补齐专家，则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磋商文件和所有响应文件，择期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12.1.2 退出磋商小组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审行为无效。由采购人向监督人员提出更换磋商小组成员意见并获准后，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小组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审。

12.2 记名投票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3. 违法违规情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

13.1.1 供应商之间协商响应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1.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13.1.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报价或者成交；

13.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报价；

13.1.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磋商小组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响应无效处理：

13.2.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2.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13.2.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13.2.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2.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供应商串通报价：

13.3.1 采购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开启响应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1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供应商泄露标底、磋商小组成员等信息；

1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压低或者抬高响应报价；

13.3.4 采购人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1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为特定供应商中标提供方便；

13.3.6 采购人与供应商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开启响应文件、评审过程中发现以上违法违规情形的，首先由磋商小组作出认定，对认定确有以上违法违规情形的供应商，按无效报价处理，再进入正常评审程序。

14. 违规处理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青岛市政府采购活动：

- 14.1 提供虚假报价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1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14.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4.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14.6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并带有明显故意行为的；
- 14.7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 14.8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章 纪律要求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报价，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超出本磋商文件有关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范本

1. 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 4 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审、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采购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应严格履行采购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1.4 有关法规或者磋商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磋商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磋商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当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结果或者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者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从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但应符合相关规定；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1.5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开，并同步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1.7 甲方支持乙方按照《青岛市财政局青岛市民营经济发展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青财采〔2019〕20 号）规定享受信用融资政策。如乙方按照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平台合作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甲方承诺无条件允许乙方将本合同约定的收款账号变更为相应贷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账号，为信用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便利。变更账号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平台备案锁定。

1.8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

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9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要求，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2. 追加合同金额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并且在签订合同后1年内，经采购人报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3. 服务质量与验收

采购文件中的服务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提供服务。如对服务以及质量有争议，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对服务和质量进行检验或者验收，未达到服务要求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4. 合同范本

本合同 ☐ 是 / ☐ 否 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示范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组织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包及包名称）成交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

技术标准：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服务价格及与之配套的外业调查、数据调查、报告编制、检验审核、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提供等）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第三条 服务交付

1、交付日期：

2、交付地点：

.....

第四条 交付验收

1、甲方应当根据国家、行业验收标准，以及合同约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时间、方式、程序和内容等事项，组成验收小组，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建议有明显不当的除外）。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对大型或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甲方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

参与验收工作，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负担由甲乙双方约定。

3、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应当依法依规及时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

4、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对乙方所提供包装的履约验收要求（必要时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_____

.....

第五条 所有权归属

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并且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所有权转移给甲方，在所有权转移之前，标的物损毁、灭失的风险归乙方，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向甲方支付2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总金额价款已经支付完毕或者开始支付合同价款时才发现产权有瑕疵的，乙方仍须支付上述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3、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对乙方提出的具体包装要求：_____

.....

第七条 款项支付

1、服务成果交付甲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支付手续。

2、允许并鼓励乙方提供电子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并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3、付款方式

3.1 预付款比例：____%，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提交形式：____，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3、在采购标的交付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甲方根据《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表》、《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和资金往来收款收据等材料审核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第九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1、服务质量保证期限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并且赔偿甲方的损失。

2、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3、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后移交。

4、服务范围：负责磋商文件所涉及到的所有服务。

.....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第十一条 甲方责任

- 1、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 2、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 3、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 1、保证所提供服务为响应文件承诺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满足甲方的需求，保证其配套项目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
- 2、保证所提供服务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响应文件及相关承诺，对服务以及与之配套的项目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 3、保证其所供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 2、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 3、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滞纳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 4、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采购人延迟退还供应商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对逾期利息的利率有约定的，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 5、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_____。
- 6、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_____。

7、因甲方过错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五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除磋商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以最后一方签字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

3、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二人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同级财政部门一份，崂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一份。

.....

第十八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__年；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本合同期限届满，如需续签，根据《政府采购目录》有关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双方可以根据法律及各项规定另行签订书面合同。

第十九条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政府采购磋商文件（包括澄清、修改）；
- 2、乙方响应文件；
- 3、中标（成交）通知书；
- 4、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5、政府采购委托协议书；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十章 响应文件格式

8bea2c3a-0bcc-42a5-94ee-ff4956f5946c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详见投标文件（打开.cg采购文件后自动获取）电子目录。

8bea2c3a-0bcc-42a5-94ee-ff4956f5946c

附件1:

声明函

一、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但在经营活动中：

1、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①供应商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②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③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二、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一段时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三、我方承诺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传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1. 供应商没有被公开披露或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的，注明“无”即可。

2. 磋商文件未要求项目负责人的，项目负责人一栏可删除。

附件 2: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 ）磋商文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投标，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投标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供应商，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标委员会、采购人提供利益以牟取中标；

三、若中标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等处罚；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详见投标文件（打开.cg 采购文件后自动获取）电子目录。

8bea2c3a-0bcc-42a5-94ee-ff4956f5946c

附件 3:

报价一览表

响应包：第__包

序号	名称	报价（元）	备注 （取费依据、收费标准等）
1			
2			
3			
总计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分项报价明细表

响应包：第__包

序号	名称	报价（元）	备注 （取费依据、收费标准等）
1			
2			
3			
总计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报价函

详见投标文件（打开.cg采购文件）电子目录手动刷新获取。

8bea2c3a-0bcc-42a5-94ee-ff4956f5946c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职务或者职称）为我公司本次_____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报价、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姓名： 性 别： 年 龄：

单 位： 部 门： 职 务：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响应包：第__包

采购单位	服务项目	合同金额（元）	项目内容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供应商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

响应包：第__包

序号	荣誉（获奖）名称	荣誉（获奖）内容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10:

商务响应表

响应包：第__包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者说明
服务保障要求			
服务期限或者提供服务起止时间			
...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能力或业绩要求			
...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附件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提供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详见投标文件（打开.cg 采购文件后自动获取）电子目录。

8bea2c3a-0bcc-42a5-94ee-ff4956f5946c

附件 13:

服务响应表

响应包：第__包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响应情况，如有未响应服务要求，评审小组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 2、请供应商在“偏离情况”一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3、磋商文件服务内容未做要求的，不视为正偏离。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14: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以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姓 名	职务	专业技术 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 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后附相关人员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_____项目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服务类样本）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供应商		项目及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分期验收	是□ 否□	分期情况	共分 期，此为第 期验收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验收组织形式		☐ 自行简易验收 ☐ 验收小组验收	
验收内容	服务质量	服务进度	人员、设备 配备情况	安全标准	服务承诺实现	合同履行时间、 地点、方式	
	合 格□ 不合格□	按 时□ 不按时□	合 格□ 不合格□	合 格□ 不合格□	合 格□ 不合格□	合 格□ 不合格□	
专业检测机构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 和改进意见							
最终结论	合 格□ 不合格□						
验收小组 成员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				采购单位意见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单位公章）			
供应商确认：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1. 该表为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2.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无需填写该内容。

8bea2c3a-0bcc-42a5-94ee-ff4956f5946c

附录 1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合格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事业单位法人（或所属分支机构）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分支机构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及授权书（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即对应“分支机构负责人”）。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合格制 格式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合格制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接受非中小微企业报名，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声明函		合格制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合格制 (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符合性审查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合格制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1	合格制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技术/服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技术响应表/服务响应表”)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合格制 ★.....

		况 2		
	投标报价		合格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投标有效期		合格制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1	合格制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商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商务响应表”)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2	合格制	(货物:交货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售后服务要求、验收.....) (服务:服务期限或者提供服务起止时间、服务保障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签章要求响应情况		合格制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其他 1		合格制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其他 2		合格制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其他 3		合格制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商务部分	投标报价		10.0	基准价计算名称: 基准价计算方式 评标基准价 $C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投标报价(或最终价格)中的最低投标报价(或最终价格)}$ ##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或者最终价格) × 满分
	企业业绩		10.0	供应商 2023 年 1 月 1 日后承接过的同类项目, 每提供 1 项有效业绩得 2 分, 最高得 10 分。 须提供合同原件或复印件电子文档, 未

			提供不得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技术部分	响应情况	12.0	全部满足技术条款要求的得 12 分，实质性条款有 1 项不满足的，为无效投标。每出现 1 条负偏离，扣除基础分 2 分，扣完为止。
	项目需求调研与现状分析方案	10.0	供应商对崂山区电子政务外网现状、安全风险、业务需求调研全面，分析精准贴合本地实际，得 10 分；调研分析内容完整但深度不足，得 7 分；调研分析内容欠缺的得 3 分，未提供调研分析方案不得分。
	数字化安全运维平台建设方案	10.0	供应商提供自研数字化安全运维平台方案，可实现资产台账、漏洞台账、告警台账、巡检记录全线上化管控，功能贴合政务场景，得 10 分；仅提供基础平台思路，无自研能力支撑，得 7 分；提供基础平台思路可行性较差不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3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安全运维服务实施流程与管控体系	10.0	供应商提供的运维服务全流程（日常巡检、漏洞整改、安全加固）规范清晰，管控机制可落地，岗位职责明确，得 10 分；流程完整但管控措施简略，得 7 分；流程欠缺、管控措施不切合项目实际的得 3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安全事件闭环处置与溯源分析方案	10.0	供应商提供安全事件闭环处置与溯源分析方案，安全事件从发现、研判、处置、复盘、溯源全流程闭环管理，方案可落地，有政务场景处置经验，得 10 分；处置流程。方案描述无漏缺项能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7 分；仅提供基础处置流程，无闭环管控，得 3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政务系统对接与兼容性保障方案	10.0	供应商政务系统对接与兼容性保障方案，针对崂山区现有政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的对接适配方案完整，兼容性保障措施到位，有同类政务系统对接案例，得

			10 分；方案及措施完整但针对性欠缺的得 7 分，仅提供基础对接思路，无落地措施，得 3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项目管理与文档交付方案	8.0	供应商提供项目管理与文档交付方案，项目进度管理、质量管理、保密管理体系完善，全周期文档电子化交付方案规范，符合政务项目管理要求，得 8 分；方案完整但内容简略，得 5 分；方案模糊简略的，得 2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应急响应与处置保障方案	10.0	供应商应急响应与处置保障方案，提供分级应急处置流程、7×24 小时响应机制、应急人员分工清晰，配套线上应急工单数字化管理体系，有政务应急处置案例，得 10 分；具有基础应急保障方案，但处置流程简单粗略，得 7 分；具有应急保障方案，但应急处置流程有缺项漏项，得 3 分；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

采购明细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备注
1	新增 IPS 设备服务费用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2	现有设备运维费用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3	终端安全管理系统（互联网）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4	AC 防病毒授权（新增）- 互联网接入区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5	AC 防病毒授权（新增）- 公共服务区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6	IPS 授权-金宏防火墙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7	IPS 授权-市民文化中心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8	安全态势感知探针授权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9	上网行为管理授权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10	安全检测服务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11	支撑保障服务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12	网络安全服务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13	咨询培训服务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14	一体化安全管理平台	详见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913000.0

专家个数：3

投标人报价方式：总价（元）

定标方式：确定中标人

8bea2c3a-0bcc-42a5-94ee-ff4956f5946c